

2019 年度初一新生入学考试
其他注意事项

1. 欲重审答卷的考生可于即日起至 8 月 28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点前，到各别校园的教务处申请，重审的行政费为每科 RM5。校方将于 8 月 30 日当天或之前致电通知重审结果。
2. 学校设有助学金，家境清寒者可于 8 月 25 日至 8 月 30 日期间向校长室秘书处申请。就读新山总校的申请者可到学校网站下载申请表格及了解手续，而就读分校的申请者则需到校领取申请表格和完成申请手续。获得助学金的名单将在 8 月 31 日公布于学校网站及布告栏。助学金将支付学生的第二期及第三期部分学费。
3. 此外，校方也为贫困学生提供借书计划，学生可在缴费注册后，向训导处了解申请手续。
4. 若在注册日期截止后，其中一个校园名额未满，校方将在 9 月 6 日公布该校园的第二阶段录取名单，第二阶段被录取者**不能**以任何理由要求转换至另一校园。
5. 若新生在 2019 年开学日起，连续缺席 3 天，校方将取消其学籍。
6. 若有任何疑问，可联系两校教务处，新山：07-2224446，古来：07-6636479。